####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八次风险提示公告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2024年5月30日,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 续十七个交易日低于1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以下简 称"上市规则")第9.2.1条之规定,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均低于1元, 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2、根据《上市规则》第9.2.4条之规定,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出现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 于1元情形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或者存托凭证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 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 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上市规则》9.2.1条第(四)款之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仅发行A股股票或者 仅发行B股股票的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 均低于1元,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

截至2024年5月30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十七个交易日低于1元,公司股票存在因 股价低干面值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市规则》9.2.4条相关规定,上市公司连续十个交易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在次一交易日开市前披露公司股票或者存托凭证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

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22日、24日、27日、28日、29日、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 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公司股票 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 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五次风险提 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六次风险提示公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 被终止上市的第七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45、46、47、49、50、52、54号)。本 次公告为公司可能触发交易类退市的第八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风险提示

1、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 (二)项之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 公司股票交易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上市规则》第9.8.1条第 (七)项之规定,"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公司股票交 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原实控人违规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本息余额约为14, 285.13万元,其中违规担保余额5,290.50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占用8,994.63万元。公司因 违规担保及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被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尚未消除。

4、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 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 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高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日

单位:股

关于 丽岛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不含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债券代码:113680 债券简称:丽岛转债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直空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发行日期: 2023年11月15日 2、发行数量: 30,000万元(300万张)

3、发行面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4、发行总额: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3.00亿元 5、发行票面利率: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1.00%、第四年1.80%、第五年

2.50%、第六年3.00% 6、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3年11月15日

(T日)至2029年11月14日。 7、上市日期:2023年12月5日

8、债券代码:113680

9、债券简称:丽岛转债 10、转股起止日期: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11 月21日,T+4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9年11月 14日)止,即2024年5月21日至2029年11月14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 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1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江苏丽岛 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 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丽岛转债"初始转股价为13.0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 为13.01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丽岛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 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

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 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 一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 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公司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时,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 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 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

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

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自2024年5月17日起至2024年5月30日,公司A股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 干当期转股价格13.01元/股的85%,即11.06元/股的情形,若公司A股股票在未来连续二 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将可能触发"丽岛转债"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丽岛转债"转股价 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 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39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公告编号:2024-048

现金红利发放日

见金红利发放日

##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不存在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50元

每股转增股份0.20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4年5月20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

最后交易日

过。

除权(息)日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 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10,579,797股为基数,每 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0股,共计派发现 金红利505,289,898.50元,转增202,115,959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212,695,756 三、相关日期

最后交易日

股份类别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股权登记日

1.实施办法 (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 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 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 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

除权(息)日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 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厚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V (HK) LIMITED CAPITAL TODAY INVESTMENT XIV (HK) LIMITED、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益之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 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 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 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 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会红利人民币0.50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待个人转让股票 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 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 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 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人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 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 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实际税负为

(2)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其股 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 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 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人民币0.45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 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 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O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 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股息0.45元人民币。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 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 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 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50元。 (5)本次转增的资本公积来源为公司股本溢价发行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公司本次资 木公积全转增股木不扣税。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400000周	转增	本区级利用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2,463,695	492,739	2,956,43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1,008,116,102	201,623,220	1,209,739,322
1、A股	1,008,116,102	201,623,220	1,209,739,322
三、股份总数	1,010,579,797	202,115,959	1,212,695,756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212,695,756股摊薄计算的2023年度每股收益

为1.16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731-89953989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939

益主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证券简称:益丰药房

### 债券简称:益丰转债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因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不适用

● 调整前转股价格:39.85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32.79元/股

益丰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4年6月7日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公开发行1, 797.432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79,743.20万元,并于2024年3 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益丰转债",债券代码"113682"。"益丰 转债"存续期限6年,存续时间为2024年3月4日起至2030年3月3日,转股起止时间为2024 年9月8日至2030年3月3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修正依据

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 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 税),同时向全体股东每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0.20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4年6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6月7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31日披露于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 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根据公司《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 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 时,将按相关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 式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人):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该次增发新股率或配股 率,A为该次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条款,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及利润分配,"益丰转债"的转股价 格将由39.85元/股调整为32.7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7日(除息日)起生

目前"益丰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益丰大药房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31日

## 关于招商添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31日

基金名称	招商添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添泽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759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 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投资 管理人员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景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康届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景绰			
任职日期	2024年5月31日			
证券从业年限	4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4			
过往从业经历	2019年7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曾任研究员 从事债券研究分析工作。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 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1 公告其本信息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动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注册手续,并 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31日

#### 关于招商稳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31日

基金名称	招商稳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稳兴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5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 券投资基金信息按露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投资 管理人员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加荣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磊

##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在中国平安集团投资管理中心工作;2005年3月至2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基金经理助理;2008 在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任国定收益找 3月至2019年3月在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 往从业经历 18年11月 18年4月26日 8年11月 8年11月 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b>呙</b> 仕基金经埋的相大信息	
E基金经理姓名	张磊
£原因	另有任用
£日期	2024年5月31日
S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是
5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5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否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31日

##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 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从2024年5月31日起,光大证券新增销售我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自2024年5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光大证券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 换	是否费率优惠
004826	平安惠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002988	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是	是	是
020930	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是	是	是
一、重要提示	-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 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

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 目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 解释权归光大证券所有,请投资者咨询光大证券。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光大证券决定和执

本公司根据光大证券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光大证券的

舌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

特此公告

网址:www.ebscn.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 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被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从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 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 4年5月31日起,浦发银行新增销售我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自2024年5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浦发银行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由购、赎回,

基金代码

二、重要提示 1、定校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 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 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 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 低和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 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 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则即公告》。

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好学儿感 投资者通过浦发银行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 解释权归浦发银行所有,请投资者咨询浦发银行。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浦发银行决定和执 本公司根据浦发银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浦发银行的

本公司很强佣及银打提供的3克辛引品分至,但另一 协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答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 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争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平 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 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 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 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 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础小结。

####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雪球基金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雪球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自2024年5 月31日起新增北京雪球基金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5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 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基金代码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红土创新科技创新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红土创新丰源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

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 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实行费率优惠 对通过北京雪球基金申购本公司旗下前述基金的投资者实施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 以北京雪球基金的规则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 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北京雪球基金为销

售机构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网址:danjuanfunds.com 2、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0-3333

网址:www.htcx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的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 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山西证券为销 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山西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自2024年5月31日 起新增山西证券为销售机构。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5月3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

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基金代码 红土创新医疗保健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重更提; 上述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 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等相关法 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三、实行费率优惠

二、头行致举优惠 对通过山西证券申购本公司旗下前述基金的投资者实施的具体费率优惠情况请以山 西证券的规则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 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山西证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产 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3

答服电话:995/3 网址:http://www.i618.com.cn/main/home/index.shtml 2、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答服电话:400-060-3333 网址:www.htcx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将工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是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

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31日

#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增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为销售机构 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自2024年5月31日起,本公司增加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为销售机构,具体基金为: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发三个月定开债; 基金代码:020924) 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业务适用于已开通银银平台业务,依据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相关的基金合同、募 本业为是用了已开通的联杆日业劳,成场国务等人团场评论从"市产力基立自市、劳集的用书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机构投资者。 投资者可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办理太平恒发三个月定开债的申购、赎回、转换等相关销售

、基金转换业务及其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 基金管理人是自己成立基金的银行行公司等行行实力基础的设计,是是自己的银行交换的国民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

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补差费和转出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

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 基金转换费用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1)转换费用=转出费+补差费

以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申请办理下列基金的转换业务

(2)转出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3)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补差费=Max({转出净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0)

(6)转出净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转出基金赎回 费率 , (7)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太平恒发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太平恒发三个月定开债;

2、活用基金范围

3、转换限额 投资者在办理转换业务时,单笔转换基金份额不得低于100份,销售机构有不同规定的,投资者在销售机构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单一投资者转换转入后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 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转换转人申请。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同时代理转出基金及转入基金的

可申购状态,已经冻结的基金份额不得申请基金转换。

5、交易确认 转人的其全持有期白该部分其全份额登记于注册登记系统之日起开始计算。转人的 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 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档次计算其所应支付的赎回费。基金转换后可赎回的时间

费率优惠期间, 若本公司新增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销售的基金产品

平台官方公告为准。基金原费率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具体详见本公司网站),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认)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公司网站:https://f.cib.com.cn/firm/main/mainx

公司网站:www.taipingfund.com.cn

、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敬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募集管理并且在本公司注册登记的下列基金,投资者可 3、本公告凡涉及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办理认购、申购、转换等业务的其 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的具体安排和规定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 伯不保证基金

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

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及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设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 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與任 與任 與任 是否

上述变动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注册及变更手

交申请,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

1、费率优惠内容 自2024年5月31日起,本公司将不对本公告所列基金参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申(认)购费率优惠活动设折扣限制,具体优惠费率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

2、费率优惠期限 具体以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银平台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详情:

所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28-8699或021-61560999

六 重要提示

说明书及其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2、上述申购、赎回、转换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对于处于基金募集期、封闭期、暂停申购等特殊期间或有其他特殊安排等的有关规定 敬请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

尼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